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課程督學 閔郁晴

電話：04-22289111#54108

電子信箱：mingus5898@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24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高字第11400359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113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轉型正義教育教案徵選計畫」延長收件期間至114年5月5日(星期一)，請鼓勵貴校教師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稱國教署)114年4月2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039338號函辦理。
- 二、旨揭計畫原訂教案徵選收件日期自114年3月14日起至114年4月18日止，為鼓勵各校教師參加徵選，將延長收件日期至114年5月5日(星期一)止。請教師依計畫將報名資料上傳至指定網址(<https://forms.gle/Uoj2S6itFQtQZrJb7>)，並將紙本寄送至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誠大樓10樓公領系轉型正義計畫收。
- 三、如有報名相關問題，請逕洽計畫聯絡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陳小姐，聯絡電話(02)7749-1871。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本市私立國民中學、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台中市私立明道普

學務處

收文:114/04/24



1140002545

無附件

霖斯頓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國小教育科、本局國中教育科、本局高中職教育科



裝



訂

線

